性別自由的騙局

觀念上的備戰（中）

文／杏仁子　圖／小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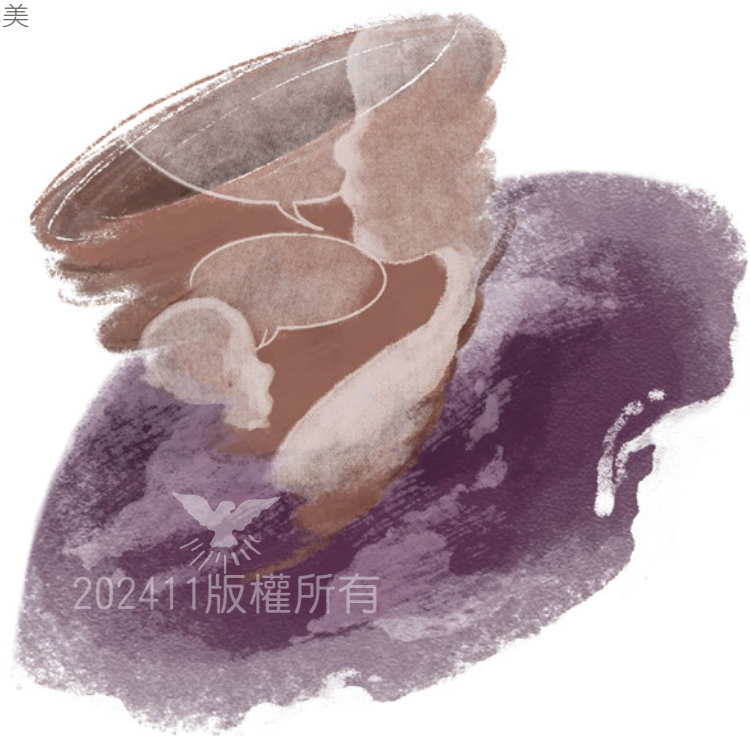

202411版權所有

認識這個騙局

「性別流動」的概念，起源於二十世紀女權運動對性別定義的挑戰，繼之由學術界加強意識布局。

法國著名女權運動者 Simone Lucie Ernestine Marie Bertrand de Beauvoir，我們通常簡稱西蒙．波娃（Simone de Beauvoir ）以其1949年所發表之論文〈第二性〉聞名。波娃把女性定義為「第二性」，因為女性是相對於（第一性）男性來定義的；該論文詳細分析女性受壓迫的背景，以及當代女權主義的基礎[2]；最有名的口號是：「女人不是天生的而是（被社會）塑造成的（法語：On ne naît pas femme, on le devient）」。彼時，人們開始將“Sex”生理性別（天生）區別於“Gender”社會性別（按父權與社會需求被塑造出來的）！[3]

註

2. https: //zh.wikipedia.org/zh-tw/%E8%A5%BF%E8%92%99%C2%B7%E5%BE%B7%C2%B7%E6%B3%A2%E5%A8%83

3. https: //zh.wikipedia.org/zh-tw/%E6%9C%B1%E8%BF%AA%E6%96%AF%C2%B7%E5%B7%B4%E7%89%B9%E5%8B%92

唯有神的真理才能使人類得到這樣的自由，
世間的法律並不是真理，
有時不僅僅傷害人，
還會使人落入罪惡的淵藪。

在 Beauvoir 離世之前，美國女性主義學者朱迪斯．巴特勒（Judith Butler）1984 年從耶魯大學獲哲學博士學位，此後開始從事後結構主義和西方女權主義理論的研究，Bulter 試圖破壞（男／女）性別中間的斜槓，使性別和慾望能夠「靈活流動，而非取決於其他穩固因素」。她於《性別惑亂：女性主義與認同顛覆》（Gender Trouble：Feminism and the Subversion of Identity）一書中，提出性別認同是流動自由的概念，以及性別是一種表演而非本質，終極指向顛覆生理性別之存在！另外一本讀者群更為廣泛的著作《消解性別》（Undoing Gender）則收錄巴特勒對性別、姓、性特質、精神分析與間性人（雙性人）種種反思。

後同性戀時代自 Bulter 播下「消解性別 Undoing Gender」的種子，繼之由一種所謂「精神、心靈覺醒病毒（woke mind virus）」肆虐傳播[4]。這個名詞是美國右翼批評左翼分子：激進的思想如同病毒擴散一般。更正確的說，所謂「過激、超敏感的心靈覺醒」，是以「心靈覺醒」來美化心靈的毒害。這終究是危害健康的病毒（Virus）！

人類向來樂於突破規則。破除規範與框框限制的思維方式往往被推崇、鼓勵，以至於到了盲目的地步也不收手。

「性別是學習來的一種表演，性別像一件衣服，可以脫下、更換」，何等新奇、令人雀躍癲狂的新理念、新世界觀哪？！

心理欺騙

就算是最厲害的演員，要揣摩一個角色都要準備好長的一段時間，數個月甚或數年，有人光拍一部戲就要推掉其他片約全心投入，更別說男扮女或女扮男顛倒性別的角色有多困難了，根據演員心聲自述，那是猶如靈魂撕扯般的地獄之旅，走不出來甚而自殺者有之。而「性別流動」說主張，性別更換可以如同更衣一般穿脫自如，這樣完全沒有心理學基礎的荒謬言論，竟然能夠長驅直入校園；更離譜的是，能夠扳倒由邏輯縝密、辯才無礙的律師、司法官和大法官所組成的法庭與立法機構！

生理欺騙

另一方面，當所有的成年人開始為了「性別自由」狂熱地、魔怔地鼓動的同時，凡是身為父母者，走出失控的法庭，進入超市裡，依然發現嬰兒尿布明確地分別標示著男嬰女嬰！到醫院裡拿到的出生證明依然標註男女！

人類在實驗室裡拚命研究身體裡 DNA 的奧祕，卻不明就裡地，迫不及急待要否認、抹殺 DNA 的終極表達。

註

4. https : //knowyourmeme.com/memes/woke-mind-virus

賦予「性別自由」的大刀，在失去理智的教育體制掩護下，宰割尚未成年子女的身體、心靈。刀刀切割並不是解放性別，讓人可男可女，事實上是將人變成不男也不女！那種從前只存在落伍社會中，殘忍閹割的弊俗是一種酷刑；為了達到懲戒、處罰、摧殘毀滅人格，讓受刑者無法有正常性生活，不能生育，泯滅天良的邪惡暴行，如今竟然被包裝成最先進、勇敢做自己的「高尚之舉」！

邏輯欺騙

我們先暫時跳脫宗教與自然律不說，稍有哲學與邏輯能力的人都知道，既然人出生之後，可男亦可女，那麼天生是男是女又有何窒礙？on & off 皆隨己心的話，何需動刀去除或拼接？若哪天想換回來，豈不是還要再重新上刀？性別如何再流動？從此以後，便既不男也不女了！可男可女的概念是人人都同時存有男性女性的特質，可自由呈現。那麼用刀子整形，豈不也只是想達到向他人作外顯上宣告的目的，自由又何在？

所有天地間，能夠孕育下一代的母體被稱為「雌」性，人類名為「女」。變性人裡面再沒有一個可以自然生育子女的人，請問，如此豈非無男也無女，不男也不女了嗎？性別流動邪說只有一個目的，為要抹去性別、無性別、無後代，殲滅人種！這是個騙局！

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你們裡頭嗎？若有人毀壞神的殿，神必要毀壞那人（林前三16-17）。

在AI尚未掌控人類生死之前，瘋狂的人類已經為自己設定好自爆彈，恐怕才是騙局之後的真相。美國加州 AB1955 法案，以61票贊成，16票反對，2票棄權通過！[5]這背後推動人類瘋狂的那股力量，讓人細思極恐，然問，世間清醒有幾人？

法律許可的自由 VS. 真理內的自由

弟兄們，你們蒙召是要得自由，只是不可將你們的自由當作放縱情慾的機會，總要用愛心互相服事。因為全律法都包在「愛人如己」這一句話之內了（加五13-14）。

耶穌對信祂的猶太人說：「你們若常常遵守我的道，就真是我的門徒；你們必曉得真理，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」（約八31-32）。

神的律法以愛為基礎，愛惜自己也關愛別人，真正的自由更是不受罪的轄制！唯有神的真理才能使人類得到這樣的自由，世間的法律並不是真理，有時不僅僅傷害人，還會使人落入罪惡的淵藪。

註

5. https: //legiscan.com/CA/votes/AB1955/2023

很顯然地，歐美國家的立法者已經被「除去性別便得到性別自由」的論調所說服。美國民主黨揮舞著包覆著人道主義高尚論點的彩虹旗，試著解放性別束縛，自詡「愛人如己」，但假以貌似自由的說詞，落實的卻是害人害己的後果。

本來文明社會的法律從來是不鼓勵自殺的；「自殺」是人類自由掌控生命的那條界線，每個國家對安樂死的接受度也很保守，即使對安樂死開放的國家也都有一套嚴格審核的程序。然而前衛立法者卻有意無意漠視，「性別流動」等同於導向人類互相幫助自殺的未來！讀者或許會認為如此預測乃誇大其辭、危言聳聽。不然！

社會被引導更動自然性別之後，後悔或迷失的人一定會滿街跑。不得解套抑鬱而終的人口比率無法想像。將來人與人面對面時，不僅不知道自己是男是女，也不知道對方是男是女的荒誕劇情很快就會上演；人跟人之間無法坦誠溝通的困境，只會一路走向疏離，最後陷入絕境。心靈絕境只會讓無助的人更加作賤、放縱，將自己推向一切黑暗罪行；酗酒、藥物、性濫交、槍枝問題……會愈加嚴重。

耶穌說：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僕（約八34）。

十年前提筆寫〈天人交戰——談同性戀〉一文時，筆者曾說：「過去的諮商訓練背景，讓我在面對同性戀時，有一種同情與悲憫。但堅定的信仰理念並不會因同情與悲憫所動搖。」如今恍然大悟，或許這正是那股邪惡力量所使用的一種煙幕彈招數，激發知識分子基於人文關懷的情愫，以致遲緩懷柔、靜觀其變；蓄謀者則藉此舒緩期間，佈陳、架設毀滅全球人文的地雷！

美國加州 AB1955 法案不僅僅許可性別自由，並介入人類自然律之認知體系，成為失去理性教育體制的同謀，將導致人跟罪捆綁的更加牢實；若警局曾經為了維持社會正義與安全感到疲於奔命，將來或許、或許只能無奈撒手放任。

成人與成聖

所有物種包括人，必須達到性徵成熟才能算是該物種的 full size，當然就人類而言，還要加上心理上的成熟度，那麼我們才會稱這個人為「成人」。因此各個社會族群都有其特有的「成人禮」。成人禮之後，這個個體會得到應有的重視、尊重，相對的賦予與之匹配的權利與責任。成不成人的最低基本標準當然就是性別的成熟度！社會的建構骨幹就是成人，因此，「去性別」可說是人類發展中逆自然，可笑、退化、荒唐的措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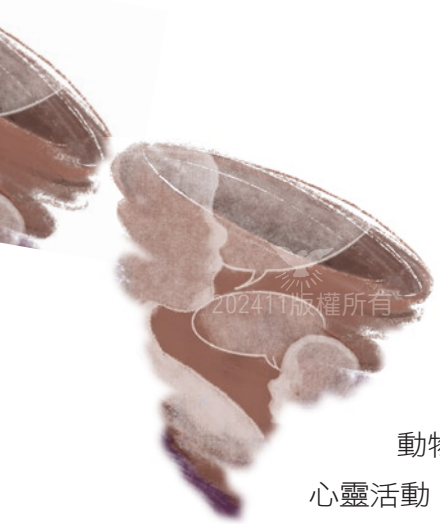
202411版權所有

從來人類自期優於動物，強調人類的心智、心靈活動，非動物可比。然而當人類自殘以致連男女都不分時，豈非比能夠自然擇偶，成雙成對，繁衍下一代的飛禽走獸還不如？

從聖經中我們知道，天上的靈體的確不分男女，因為彼此再無需嫁娶生養（可十二25；路二十34-36）。天上的國民不會經歷世上一切的苦難，沒有生離死別，沒有感情上的糾葛，沒有流淚哭泣，沒有欺騙背叛，沒有忌妒爭競，沒有人倫輩分的牽制，也無需因為欠缺愛情的滿足而覺得靈魂不完整。當然，天上屬靈的喜樂、平安、滿足，也不同於世間的歡快、興奮、愉悅等等情感。

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；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，海也不再有了。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，預備好了，就如新婦妝飾整齊，等候丈夫。……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；不再有死亡，也不再有悲哀、哭號、疼痛，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……（啟二一1-4）。

以前的事都過去了，因為已經「成聖」。

所有世上的宗教，修行的終極目的，都是希望在肉身階段，能達到超越塵世上的喜怒哀樂、七情六慾，我們稱之為「成聖」。然而，我們可以探討，不「成人」能否直接「成聖」呢？

簡而言之，世界上所有的苦惱與課題多源自於「性」與「生存」。孔子說：食、色性也。佛洛伊德認為人類所有的驅力皆來自於「性」。要生存除了有食物之外，需要靠「性」來繁衍。因此，倘若除去「性」別，這個世界的結構與根本問題將完全失去了大前提。也就是說，在這個三元的空間內，人這個物種運作的規則就不存在了。秩序不再、道德不再，我們向來追求真、善、美的精神與哲學層次，也隨之崩塌，那麼所謂靈魂修煉的場域、對象、規範，也就完全亂套了。去性別之後，謊稱可男也可女，事實上是不男也不女，不「成人」，何以「成聖」？

無男無女的靈界生活與有男有女的物質界生活，其屬性與規律是完全不相同的。我們嚮往靈界的生命，靈魂就必須藉由肉體生命中的限制與規範來操練，除淨各種缺失與污穢，達到神所設定的標準，方能夠進入神的國。

人若在場上比武，非按規矩，就不能得冠冕（提後二5）。

這杯你能喝嗎？

我們進入神的國，必須經歷許多艱難（徒十四22）。這是絕對、命定的，不是自由的選項！再說的直白些，「成人而成聖」是神救贖計畫的過程，只有遵照這個神所設定的步驟，我們的靈性才能更臻完全，以至於比精金更寶貴，故而配得永生。

耶穌回答說：「你們不知道所求的是什麼。我將要喝的杯，你們能喝嗎？」他們說：「我們能」（太二十22）。

我們能嗎？我們未必有膽量說「我能」同嚐主的杯，但「我情願」的心志卻是有的[6]：

主啊！我情願獻上一切所有，拒絕妥協生活，為要得著祢。

主啊！我情願背起十字架來，撇下應得享受，甘心跟隨祢。

主啊！我情願順服祢的旨意，接受各樣試煉，一生信靠祢。

主啊！我情願擁有祢的愛情，捨棄一切所愛，永遠屬於祢。

唯有祢是我所愛，唯有祢是我所求。親愛主，是祢，我就都情願。阿們！

是啊～這杯甚難，但只有當我們心甘情願，神才能在我們身上動工，扶持我們。

主必救我脫離諸般的兇惡，也必救我進祂的天國。願榮耀歸給祂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（提後四18）。

（待續）

註

6. 「我情願」這首聖詩歌詞由應秉德牧師（Yin, P. T.,1946-1978）所寫，由蕭泰然（Hsiao, T.R., 1938 - ）譜上了優美的旋律，感人至深。1972年12月，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的那個隆冬，當時他的家人都在美國定居，面對留美返臺的抉擇，他寫下了這首超然忘我的詩篇，他說：「神在地上要尋找的工人，不是熱心於教會事工的基督徒，祂乃是要得著一批不妥協，肯絕對服從祂的基督徒，能『活』出祂的見證，成為祂的見證人。救主耶穌更為我捨命，我捨何事為主？」於是他毅然在1973年夏回臺灣。